附件1

**关于开展2023年度建筑业AAA级信用企业评价工作的通知**

* 建协〔2023〕20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、施工行业协会），有关行业建设协会，解放军工程建设协会，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有关建筑业企业，本会单位会员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》（中办发〔2022〕25 号）文件精神，推动建筑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，按照《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办法》（建协〔2018〕 18号）的要求，我会将组织开展2023 年度建筑业 AAA级信用企业评价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工作采取企业自愿申请、行业协会或有关单位推荐、专家评价的办法开展。
　　二、申报流程

1、打开我会官网zgjzy.org.cn，点击“会员之窗一—-AAA申报

入口”，使用会员服务系统的用户名、密码登录后进行网上填报;

2、请按照《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办法》（可在“AAA 申报入口”页面查看）第十一条和第十二条的要求提供有关纸质和电子材料。

三、对参评企业的考核期为2020 年至2022 年，其中对不良行为的考校期为2020 年至发布时;2020 年度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可按上述要求申请复评，重新确定信用等级。

四、通过评价的企业，将领发“建筑业 AAA级信用企业”证书。

五、此次评价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六、申报截止日期为2023年6月10日。

联系单位：会员服务与综合管理部

联系人：安静，杨 红，徐亚军

联系电话： 010-68118653， 68118657
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31 号神舟大厦5层

中国建筑业协会
2023年4月19日